

南阳市民政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南阳市民政局信息公开工作在市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及市政府电子政务办的关心、指导下，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紧紧围绕政务公开工作重点及各项工作要求，以服务民生、改善民生、保障民生为重点，完善健全机制，创新公开载体，拓宽公开范围，提升信息质量，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现将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信息公开贯彻落实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组织学习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会议、文件精神，不断增强责任意识，强化公开理念，增强专业素养，主动公开工作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的热点问题。2022 年共主动公开民政信息 2381 条。其中，通过门户网站公开的政府信息 1085 条；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等媒体公开的政府信息 708 条；官方微信“南阳民政公众号”发布信息 550 条，通过其他方式公开的政府信息 38 条。2022 年全年我局未发现影响社会稳定、扰乱社会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2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并按照程序及时回复。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网站设有多个信息公开专栏，专人负责政府公开日常管理和信息更新维护工作，及时发布最新政务信息。同时，利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平台，积极公开营商环境、社会救助、社会组织等重点领域信息，及时公开群众关切民生保障事项。

(四)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三审三校”，确保信息发布质量。一是扩大信息宣传队伍。组建由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县区信息宣传专干组成的宣传队伍，全方位、多角度地将民政政务动态进行宣传。二是在办理“市长热线”、“书记、市长留言板”、“局长信箱”等群众网上民政业务来访事项中，工作人员认真耐心，按程序及时回复，全年共受理157件，办结157件，办结回复率100%。三是加强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管理。坚持“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加强对门户网站、新媒体运维管理，确保更新及时，形式创新，进一步提升民政工作透明，促进政府信息公开。

(五) 加强监督保障。常态化开展机关科室及局属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纳入年终绩效考评。同时坚持问题导向，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坚决立行立改。设立公开监督电话和举报信箱，及时调

查处群众的举报、投诉问题，并将调查处理结果向群众公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6	0	3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以来，在市政府政务公开办的精心指导下，市民政局在推送各类信息数量上较去年相比有了大幅度提升，但与上级的要求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程度；二是对信息是否主动公开把握不到位，业务培训有待加强；三是开设栏目信息不够全面。下步工作中，南阳市民政局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发挥民政职能，持续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工作形式，细化公开内容，加强业务培训，扩大公开范围，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为民服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我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